

# 浙江省人民检察院

浙检发办字〔2023〕18号

---

## 关于申报 2023 年浙江省人民检察院 专题调研重点课题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人民检察院，杭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十五次党代会、二次全会以及全国检察长会议工作部署，省院持续深入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践行“六个必须坚持”，大兴调查研究之风，聚焦“以检察工作现代化服务中国式现代化”，结合工作实际，研究确定了《二〇二三年全省检察机关专题调研重点课题参考选题》。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要求

浙江省人民检察院专题调研重点课题实行主持人负责制，以课题组的形式进行申报，鼓励办案一线检察人员、检校合作申报。课题主持人和组成人员应当具备相应的理论基础和实践经验，有较高的研究能力和文字水平。检校合作申报的，第一主持人须为检察人员，同一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人员作为共同主持人的，至多申报两项。

## **二、选题范围**

从《二〇二三年全省检察机关专题调研重点课题参考选题》（详见附件1）中确定选题方向，可自定题目。

## **三、申报形式**

申报课题须填写《浙江省人民检察院重点课题申报表》《浙江省人民检察院重点课题设计论证（活页）》（详见附件2、附件3），以书面和电子版两种形式申报，要求申报表和课题设计论证（活页）一式二份。

## **四、立项原则**

课题立项坚持客观公正、匿名评审、择优立项原则。

## **五、研究成果形式与期限**

课题研究成果形式为调研报告，要求不少于10000字，于今年10月15日前完成。鼓励提前完成，对于优秀成果，将予以交流和刊登，并报送有关部门和领导参阅。

请各市院切实担负起组织责任，动员全市检察机关积极申报，并汇总本市申报情况，于4月15日前统一将重点课题申报登

记表、申报材料报省院研究室；省院各内设部门的申报材料请于4月15日前送研究室，逾期将不再受理。

联系人：张垚

联系电话：0571-88810151,661709,18758141709

内网邮箱：zhangyao@zj.pro

联系地址：杭州市文三路379号

邮编：310012

- 附件：1. 二〇二三年全省检察机关专题调研重点课题参考选题  
2. 浙江省人民检察院重点课题申报表  
3. 浙江省人民检察院重点课题设计论证（活页）  
4. 浙江省人民检察院专题调研重点课题申报登记表

浙江省人民检察院

2023年3月24日

## 附件 1

# 二〇二三年全省检察机关专题调研 重点课题参考选题

### 一、关于中国式检察现代化

1. 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检察工作现代化研究
2. 全面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研究
3. 中国式现代化背景下检察机关性质和职能研究
4. 中国式检察现代化的内涵、特征和理论体系研究
5. 检察工作现代化的思路、方法和路径研究
6. 法律监督理念现代化研究
7. 法律监督体系现代化研究
8. 法律监督机制现代化研究
9. 法律监督能力现代化研究
10. “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勇于开展自我监督”的理论阐释与实践路径
11. 检察职能一体化研究
12. 中国特色检察委员会制度研究
13. 检察工作现代化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研究
14. 以“六个必须坚持”推进检察理论创新研究

15. 检察指导性案例的司法适用研究
16. 巡回检察与派驻检察制度研究
17. 完善案件质量评价指标体系研究
18. 健全完善检察人员考核工作机制研究

## 二、关于服务保障“三个一号工程”

19. 检察机关服务保障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研究
20. 检察机关服务保障杭州亚（残）运会实务问题研究
21. 检察机关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研究
22. 网络黑恶、网络诽谤等违法犯罪活动的检察应对
23.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论指引下的生态环境检察理论探索与制度完善
24. 检察机关防范化解重大经济金融风险履职路径研究
25. 5G、区块链、人工智能新技术知识产权保护及新技术应用法律适用问题研究
26. 数字经济企业合法权益司法保障研究
27. 检察机关依法能动推进平台经济治理体系建设研究
28. 依法审慎办理涉科技创新领域和高科技人才案件路径研究
29. 深化知识产权综合司法保护研究
30. 检察机关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研究
31. 涉案企业合规立法研究
32. 市场主体平等司法保护研究
33. 持续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研究

- 34. 涉案企业合规制度刑事诉讼全流程适用研究
- 35. 重大复杂案件涉案企业合规路径研究
- 36. 涉案企业合规有效性评估研究
- 37. 涉案企业简式合规制度研究
- 38. 职务犯罪涉案企业合规实践问题研究
- 39. 完善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相关问题研究
- 40. 检察机关服务更高水平对外开放履职路径研究
- 41. 深化区域检察协作研究
- 42. 检察职能与涉侨法治建设
- 43. 涉台检察实务问题研究

### **三、关于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

- 44. 轻罪治理与刑事检察制度完善
- 45. 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相关实务问题研究
- 46. 提升量刑建议精准度研究
- 47. 构建以客观性证据、技术性证据、电子数据为核心的刑事指控体系研究
- 48. 《反电信网络诈骗法》的理解与适用
- 49. 新型网络犯罪实务问题研究
- 50. 跨境赌博犯罪实务问题研究
- 51. 自洗钱犯罪实务问题研究
- 52. 新型毒品犯罪相关法律适用问题研究
- 53. 涉股权股票等新型贿赂犯罪实务问题研究

54. 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侦查机制完善
55. 检察机关自行补充侦查工作运行机制完善
56. 涉案财产处置检察监督研究
57. 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卷宗调阅制度研究
58. 民事强制执行监督制约机制研究
59. 民事支持起诉制度完善
60. “司法网拍”检察监督路径研究
61. 破产程序检察监督路径研究
62. 司法确认民事法律监督研究
63. 民事检察和解问题研究
64. 民事行政检察与法院审级职能定位改革
65. 行政检察监督与“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
66. 行政非诉执行、行政裁判执行实务问题研究
67. 行政违法行为监督机制研究
68. 检察机关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实务问题研究
69. 强制隔离戒毒检察监督研究
70. 未成年人检察综合履职研究
71. 罪错未成年人分级处遇研究
72. 涉未成年人精神损害赔偿制度研究
73. 未成年人检察公益诉讼的特殊性与规范发展研究
74. 未成年人网络司法保护研究
75. 案件质量审查工作实务问题研究

- 76. 检察业务数据分析研判机制研究
- 77. 惩治知识产权恶意诉讼检察监督机制研究
- 78. 虚假仲裁、公证检察监督研究

#### **四、关于完善公益诉讼制度**

- 79. 检察公益诉讼专门立法研究
- 80. 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领域检察公益诉讼制度研究
- 81. 个人信息保护检察公益诉讼制度研究
- 82. 电信网络诈骗检察公益诉讼制度研究
- 83. 安全生产领域检察公益诉讼制度研究
- 84. 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领域检察公益诉讼制度研究
- 85. 检察公益诉讼诉前程序研究
- 86. 行政公益诉讼中行政机关依法履职判断标准研究
- 87. 公益诉讼调查核实权实务问题研究
- 88. 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相关问题研究
- 89. 生态环境公益诉讼损害赔偿金的管理与使用研究
- 90. 检察公益诉讼与私益诉讼衔接研究

#### **五、关于数字检察战略实施**

- 91. 数字检察战略与检察工作现代化
- 92. 数字检察的理论体系与制度规范
- 93. 数字检察理念研究
- 94. 数字检察与检察一体化研究
- 95. 构建“业务主导、数据整合、技术支撑、重在应用”的数



## 字检察工作机制研究

96. “个案办理、类案监督、系统治理”的场景构建与应用实效

97. 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建设研究

98. 检察机关加强数据源获取与数据管理研究

99. 数字检察基础设施和应用建设研究

100. 数字赋能检察管理科学化研究

101. 推进执法司法信息共享实践问题研究

102. 数字赋能检察侦查的路径研究

## 六、关于创新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

103. 检察机关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的理论成果、制度成果和实践成果研究

104. 深化检察环节诉源治理研究

105. 全面准确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研究

106. 社会危险性量化评估机制研究

107. 非羁押实质化监管研究

108. 不起诉非刑罚责任追究制度落实研究

109. 新时代“枫桥式”检察室建设研究

110. 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实务问题研究

111. 国家赔偿和赔偿监督案件实务问题研究

112. 依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研究

113. 审查起诉阶段律师辩护全覆盖制度研究

114. 规范和提升检察公开听证质效研究

115. 信访矛盾实质性化解检察机制研究

## 七、关于构建严密的全域法治监督体系

116. “让法治这一手真正硬起来”的检察履职路径研究

117. 健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研究

118. 深化检察改革相关问题研究

119. 健全完善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研究

120. 新时代基层检察院建设基本问题研究

121. 检察权运行制约体系建设研究

122. 完善司法责任认定和追究机制研究

123. 加强新时代检察队伍建设研究

124. 司法辅助人员职业化、规范化建设研究

125. 检察人员履职保障机制研究

附件 2

## 浙江省人民检察院重点课题

### 申 报 表

课 题 名 称\_\_\_\_\_

选 题 编 号\_\_\_\_\_ 应完成时间 2023 年 10 月 15 日前

负 责 人\_\_\_\_\_ 职 务 职 称\_\_\_\_\_

课 题 类 型 专题调研重点课题 (如检校合作, 请在此处括号标注“检校合作”)

所 在 单 位\_\_\_\_\_

联 系 电 话\_\_\_\_\_

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印制

### 申请人承诺:

我承诺对本人填写的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如果获准立项, 我承诺以本表为有约束力的协议, 遵守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关于课题制研究的有关规定, 按计划认真开展研究工作, 取得预期研究成果。浙江省人民检察院有权使用本表所有的数据和资料。

申请人 ( 签章 ):

年 月 日

### 申请人所在单位承诺:

本单位承诺对申报者填写的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如果获得立项, 承诺以本表为有约束力的协议, 遵守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关于课题制研究的有关规定, 为本课题提供必要的支持, 做好课题研究的协调和管理工作, 对本课题的完成提供信誉保证。

单位 ( 盖章 ):

年 月 日

# 一、申请单位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 申请课题名称           |     |          |          |          |          |          |  |      |      |  |  |
| 参考选题编号           |     |          |          |          |          |          |  |      |      |  |  |
| 申请单位             |     |          |          |          |          |          |  |      |      |  |  |
| 课题负责人            |     | 姓名       |          |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
|                  |     | 学历<br>学位 |          |          |          | 职务<br>职称 |  |      |      |  |  |
|                  |     | 电话<br>手机 |          |          |          | 电子<br>邮箱 |  |      |      |  |  |
| 课题负责人 2          |     | 姓名       |          |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
|                  |     | 学历<br>学位 |          |          |          | 职务<br>职称 |  |      |      |  |  |
|                  |     | 电话<br>手机 |          |          |          | 电子<br>邮箱 |  |      |      |  |  |
| 课题联系人            |     | 姓名       |          |          |          | 电话<br>传真 |  |      |      |  |  |
|                  |     | 电子邮箱     |          |          |          |          |  |      | 手机   |  |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邮编   |  |  |
| 主<br>要<br>成<br>员 | 姓 名 | 性<br>别   | 出生<br>年月 | 职务<br>职称 | 学历<br>学位 | 工作单位     |  |      | 研究专长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课题设计论证

1. 调研的基本思路和方法。2. 调研的主要内容（包括初步了解的研究对象的基本情况、存在的问题与原因、拟提出的对策等）。3. 调研的重点、难点和创新点。4. 预期价值（课题的理论价值、实际应用价值）。

### 三、完成课题研究的条件和保证

负责人和主要成员已有与本课题相关的研究成果，社会评价；完成本课题研究的时间保证，资料设备等科研条件。

#### 四、申请人所在单位审核意见

申请书所填写的内容是否属实；该课题负责人和参加者的政治业务素质是否适合承担本课题的研究工作；本单位是否同意承担本项目的管理任务和信誉保证。

单位责任人签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五、省院研究室初审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 六、检察理论研究工作领导小组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注：1、本表可复印、加页。

2、本表可登录省院内网(<http://www.zj.pro/>)“部门动态”中下载。



### 附件 3

## 浙江省人民检察院重点课题设计论证(活页)

|                                                                                                                                                                                                            |  |      |          |
|------------------------------------------------------------------------------------------------------------------------------------------------------------------------------------------------------------|--|------|----------|
| 课题名称                                                                                                                                                                                                       |  |      |          |
| 参考选题编号                                                                                                                                                                                                     |  | 课题类型 | 专题调研重点课题 |
| 以下内容中不得透露申报者的姓名及所在工作单位名称, 否则将不予立项评审                                                                                                                                                                        |  |      |          |
| <p>1. 调研的基本思路和方法:</p> <p>2. 调研的主要内容(包括初步了解的研究对象的基本情况、存在的问题与原因、拟提出的对策等):</p> <p>3. 调研的重点、难点和创新点:</p> <p>4. 预期价值(课题的理论价值、实际应用价值):</p> <p>5. 条件和保证(负责人和主要成员已有与本课题相关的研究成果, 社会评价; 完成本课题研究的时间保证, 资料设备等科研条件):</p> |  |      |          |

注: 1、本表可复印、加页。

2、本表可登录省院内网(<http://www.zj.pro/>)“部门动态”中下载。

附件 4

2023 年浙江省人民检察院专题调研重点课题申报登记表

申报单位：\_\_\_\_\_市人民检察院

| 序号 | 论文题目 | 选题<br>编号 | 申报负责人 | 单位 | 职务、职称 | 联系方式 | 备注<br><small>（如检校合作项目，<br/>请备注检校合作）</small> |
|----|------|----------|-------|----|-------|------|---------------------------------------------|
| 1  |      |          |       |    |       |      |                                             |
| 2  |      |          |       |    |       |      | 检校合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抄送：最高人民法院；

省委政法委；

本院领导同志，检委会专职委员，副厅长级领导，二级巡视员、  
二级高级检察官，派驻纪检监察组，机关各内设机构，国家检察官  
学院浙江分院。

---

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办公室

2023年3月27日印发

---